

关于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天职业字[2026]22835号

---

目 录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1
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3



关于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天职业字[2026]22835 号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 一、管理层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编制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并根据所获取的鉴证证据作出职业判断。

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的专项说明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审核报告仅供贵公司会计差错更正披露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 关于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除另有说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更正情况说明如下：

##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主要原因及内容

公司持有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科合达”）9.0909%的股份，将其作为参股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并根据天科合达财务信息确认投资收益。

经自查，天科合达对2024年度财务报表中存货减值、递延所得税资产等相关项目进行会计差错追溯调整。上述调整调减天科合达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373,285,524.89元。

本公司按持股比例同步进行相应会计调整：调减2024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长期股权投资33,935,013.78元，调减2024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投资收益33,935,013.78元；同时相应调减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盈余公积3,393,501.38元、调减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30,541,512.40元。

## 二、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一）对公司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更正前金额	更正影响金额	更正后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	624,479,885.38	-33,935,013.78	590,544,871.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584,357,990.00	-33,935,013.78	23,550,422,976.22
资产总计	30,565,020,018.78	-33,935,013.78	30,531,085,005.00
盈余公积	371,270,164.65	-3,393,501.38	367,876,663.27
未分配利润	724,547,010.69	-30,541,512.40	694,005,498.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451,402,322.79	-33,935,013.78	7,417,467,309.01
股东权益合计	8,455,370,400.00	-33,935,013.78	8,421,435,386.2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0,565,020,018.78	-33,935,013.78	30,531,085,005.00
投资收益	-17,454,853.76	-33,935,013.78	-51,389,867.54

报表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更正前金额	更正影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559,365.07	-33,935,013.78	-49,494,378.85
三、营业利润	203,412,574.65	-33,935,013.78	169,477,560.87
四、利润总额	292,482,447.87	-33,935,013.78	258,547,434.09
五、净利润	257,073,004.36	-33,935,013.78	223,137,990.58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257,073,004.36	-33,935,013.78	223,137,990.58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8,436,831.22	-33,935,013.78	214,501,817.44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6,832,840.96	-33,935,013.78	222,897,827.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8,196,667.82	-33,935,013.78	214,261,654.04
基本每股收益	0.1805	-0.0246	0.1559
稀释每股收益	0.1805	-0.0246	0.1559

(二) 对公司报告期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更正前金额	更正影响金额	更正后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	4,713,239,859.86	-33,935,013.78	4,679,304,846.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42,874,741.51	-33,935,013.78	16,808,939,727.73
资产总计	21,833,988,309.01	-33,935,013.78	21,800,053,295.23
盈余公积	371,270,164.65	-3,393,501.38	367,876,663.27
未分配利润	308,424,792.56	-30,541,512.40	277,883,280.16
股东权益合计	7,132,788,407.62	-33,935,013.78	7,098,853,393.8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833,988,309.01	-33,935,013.78	21,800,053,295.23
投资收益	-19,384,437.60	-33,935,013.78	-53,319,451.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490,388.34	-33,935,013.78	-53,425,402.12
三、营业利润	13,535,345.12	-33,935,013.78	-20,399,668.66
四、利润总额	29,283,651.73	-33,935,013.78	-4,651,362.05
五、净利润	48,126,676.87	-33,935,013.78	14,191,663.09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886,513.47	-33,935,013.78	13,951,499.69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副本) (15-15)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出资额 125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5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咨询；产品设计；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 年 03 月 09 日

证书序号: 0000175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字[2011]0105号

##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主任会计师: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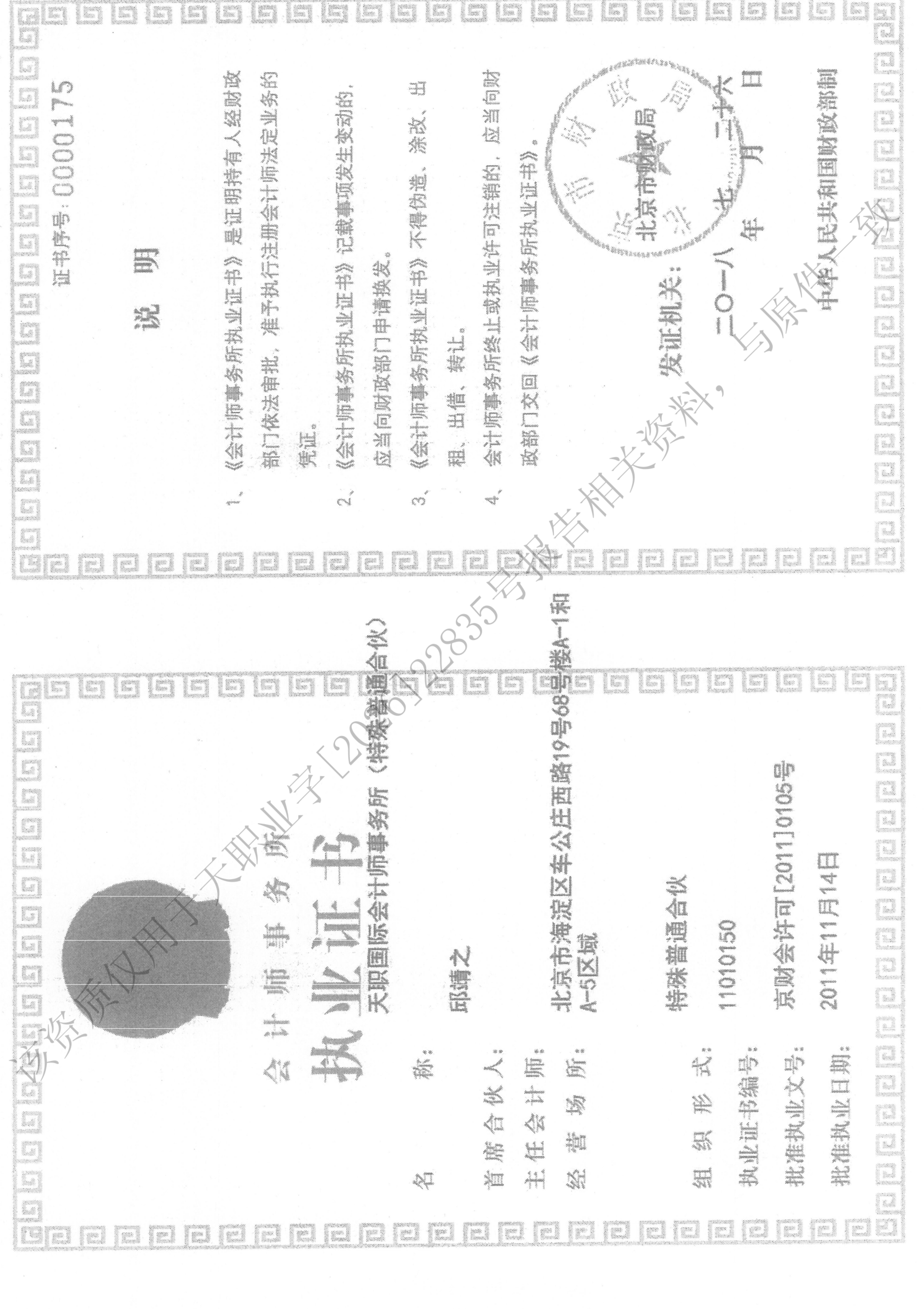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11010150

组织形式: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执业证书编号: 2011年11月14日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任职资格检查  
合格专用章  
2016年03月20日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任职资格检查  
合格专用章  
2017年03月20日

2020年  
合格专用章

年 / 月 / 日

6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刘丹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6-11-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西安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61272719861110514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任职资格检查  
合格专用章  
2018年3月30日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任职资格检查  
合格专用章  
2019年4月10日

2021年  
合格专用章

年 / 月 / 日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任职资格检查  
合格专用章  
2015年3月20日

证书编号: 11010150478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年08月04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 月 / 日

5

该资质仅用于 [2026]22835号报告相关资料，与原件一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0113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新疆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1 2022 05 19<sup>th</sup> 日



该资质仅用于天职业字[2026]22835号报告相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乔小刚

姓名 男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9-10-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新疆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610221198910201817

Identity card No.

与原件一致